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3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系館 2 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陳主任秋麟

記錄：羅欣嵐

出席人員：陳秋麟老師、王建雄老師（請假）、周世認老師（請假）、張銘煌老師、余章游老師
蘇耀期老師、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請假）、吳瑞得老師、賴治民老師
詹昆衛老師、楊瑋誠老師、林春福老師、郭鴻志老師、黃漢翔老師

一、主席報告：

1. 本校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再次提醒，除科技部及農委會的計畫外，在教學實習課程或指導碩博士生進行研究時，如有以實驗動物進行實驗，請依規定事先提出申請，本學期如未及申請者請儘快補辦手續；學期中，課程如有使用動物即應事先提出報備，請各位老師配合辦理。
2. 本系目前已儘量減少系週會的次數，或是利用該時段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但學生參加意願普遍低落。各位老師如無其他公務，請儘量出席參加，並請各班導師協助宣導並督促班上同學依時到場入座，點名未到者即登錄曠課。
3. 4 月 1 日及 4 月 2 日為校外研習日，加上 4 月 3 日及 4 月 6 日分別為兒童節及清明節補假，因此將有 6 天的連續假期。請轉知各班同學：如有外出旅遊，務必告知父母，並注意各方面的安全。
4. 今年度大學甄試預計於 4 月 7 日至 4 月 10 日辦理書面審查作業，4 月 11 日進行口試。各位老師如有其他事務無法參加試務工作者，請告知系辦登錄。
5. 新學年度新生即將入學，校方要求網頁資料應隨時更新，教師個別資料也應定期送交系辦進行更新。
6. 請導師提醒班上同學，校外租屋務必逐一審視合約內容後再簽署，如有任何外加條件也應簽名確認，以避免糾紛。
7. 五月底前將辦理本系研究生論文壁報競賽。
8. 中華民國獸醫學會春季學術研討會於 4 月 12 日載稿，並訂於 5 月 16 日假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院辦理。各位老師及所屬研究生如擬參加，請向系辦登記，俾利依人數辦理派車或租車。
9. 原獸醫系友會向內政部登記改為社團法人臺灣嘉義大學獸醫校友會已經通過，並於日前召開成立大會，目前正向法院辦理公證當中。第一屆理事長為郭章燦校友，並改請郭鴻志老師擔任祕書長。郭理事長預定於 4 月 12 日（星期日）宴請理監事、顧問及本系教師，請帖將另外寄送，各位老師屆時如可參加，請向系辦登記，俾利派車。另外，獸醫校友會向法院辦理公證須登記會址，擬延續借用本系 D04-105 空間，俾利辦

理會務及協助推動本系系務及國際交流事務。本案待會將另於臨時動議提出，請同意延續借用。

10. 本系曾經系務會議決議開放雙主修，並初步訂為 5 位名額，學生曾於系週會時表示相關意見，但後續並未接到正式的抗議。未來本系在改制獸醫學院要更加積極，儘量爭取雙班，在此之前，仍要嘗試推動雙主修，如各位老師同意依先前決議開放 5 名雙主修名額，將另行公告各班週知，視學生意見再作考量。
11. 關於導師制度，本系現行方式為雙導師並固定年級，亦有部分學校是帶到畢業，兩者各有優缺點。有老師建議導師由大一至大五帶領同一班學生，如此則大家都有機會擔任導師，可減輕負擔，並可藉此更加了解系上共同事務。本案如時間允許將另於臨時動議提出，或者請各位先行思考，於下次會議再議。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系 100~102 年度「建教合作行政管理費」之分配及支用，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 100~102 年度「建教合作行政管理費」分配本系（含計畫主持人）共計 223,107 元，統計表如附件 P.1~P.7。
2. 有關管理費支用規定，依據教育部 98 年 7 月 13 日函示，行政管理費係為支應計畫執行所需間接費用，不得作為交際應酬、贈款等之支出（例如禮金、禮品、禮券及餐費等）。經費支用項目確實依「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計畫經費處理作業要點規定」及「本校建教合作經費收支處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決議：系及各計畫主持人所分配經費依相關規定檢據支用。

提案二、

案由：本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材料費分配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材料費由本系 104 年度第 1 期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費及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中分別撥出 10 萬元作為實習材料費用。日間部經費部分，本系每位教師基本額度 3,000 元，餘依教授實習課程時數及指導研究生數按比例分配，分配表如附件 P.8；碩專班經費部分，每位教師基本額度 5,000 元，餘依指導研究生數按比例分配，分配表如附件 P.9。
2.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材料費，支用期限至本學期止（104 年 7 月 31 日），不保留至下（104-1）學期，請於期限前將收據或發票等憑證送交系辦辦理核銷。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捐款芳名錄建置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於推動系務、學術研究及國際交流事務等方面，承蒙系友及其他企業個人之支援協助。為感謝其所做之捐款，擬於系館一樓屏風（後門一側）建置捐款芳名錄，以為表揚。

決議：除系館一樓屏風（後門一側）外，並另於系網頁建置捐款芳名錄專區。

提案四、

案由：臺中市獸醫師公會清寒獎助學金發放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 103 年 12 月 26 日 103 中市獸師隆字第 191 號函略以，該會為鼓勵有心向學的清寒子女能順利安心讀書，提供本系大學部學生一名，獎學金一萬元整，請本系代為發放。
 2. 104 年度臺中市獸醫師公會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表單草案如附件 P.10~P.12。
- 決議：推薦由大四龔○○同學領取本獎助學金。其他同學於生活上如有困難亦請導師協助了解，如確有需要則另由校友捐贈之獎助學金予以資助。

提案五、

案由：請推舉本系 3 位專任教師，擔任本系主管遴選委員會委員。

說明：

1. 依農學院 104 年 3 月 9 日通知，本系陳主任將於 104 年 7 月 31 日任期屆滿，依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第 12 條規定，應於屆滿 4 個月前辦理遴選事宜。
 2. 為辦理本系主管遴選作業，依據本校系所主管遴選辦法第五條規定：系所主管之產生由各學院組成遴選委員會辦理遴選工作。遴選委員會委員為五至七人，其成員如右：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應包括該系專任教師代表及相關領域學者專家。教師代表由該學系之系務會議以無記名投票方式就該系講師以上專任教師中推舉產生，且人數以不少於委員總數二分之一為原則；該系專任教師不足時，得經該系系務會議就校內相關領域講師以上之專任教師推舉產生。相關領域學者專家由院長遴定，商請校長聘任。
- 決議：經無記名投票，推舉由張銘煌老師、余章游老師及陳秋麟老師擔任遴選委員；候補委員為羅登源老師。

提案六、

案由：本系教師評鑑實施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教務處教學發展組通知，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及「教師評鑑實施要點」業經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103 年 10 月 21 日）及 103 學年度第 2 次校教師評審委員會（103 年 11 月 18 日）修正通過，請各系配合修正實施要點。
2. 本次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 （1）教師評鑑辦法第四條第二項：新增主持產學合作計畫年度累計金額達三十萬元以上者，得免一次接受評鑑。
 - （2）其餘條文修正內容請見修正對照表（附件 P.13~P.21），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P.22~P.29。
3. 本修正辦法及要點於 104 學年度正式實施，104 學年度將辦理本校專任教師評鑑，受評期間滿三年（六學期）以上之專任教師除有重大理由，經簽准同意者外，皆應接受教師評鑑。

決議：照案修正通過。

提案七、

案由：本系專業必修學分之抵免，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系大四學生陳○○擬以跨校選課方式修習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系「獸醫臨床診斷學」及「獸醫臨床診斷學實習」（共計 2 學分），並擬申請以前述 2 科目抵免本系「獸醫臨床診斷學」（必修 2 學分）。另，由於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系本（103-2）學期「獸醫臨床診斷學實習」上課時段與本系大四必修課程「大動物疾病學」衝堂，陳生擬以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系「反芻動物疾病學」（共 4 學分）抵免本系「大動物疾病學」（全學年 4 學分），或以中興大學獸醫學系「大動物外科學」（2 學分）抵免本系「大動物疾病學」（1 學期 2 學分）。
2. 檢附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如附件 P.30~P.33。

決議：經表決，由於正常學制課程非衝堂，本案不予考量。

提案八、

案由：第二學期大五「診療實習」各實習單位分配方式，提請討論。

說明：

1. 現行第二學期大五學生診療實習單位分配方式為：每位教師研究室各分配 1 名學生，其餘則以 3：2 之比例分別分配至動物醫院及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2. 為減少分配作業之困擾，未來大五學生診療實習單位除每位教師研究室各分配 1 名學生，由教師進行選定外，其餘仍依 3：2 之比例分別分配至動物醫院及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惟改依學生成績依序選填單位，實習單位額滿即不再受理。

3. 上述學生成績擬以學生大五以前各學期學業成績之平均及大五第一學期診療實習成績按一定比例計算後排列優先選填順序。

決議：大五學生診療實習單位除每位教師研究室各分配 1 名學生，由教師進行選定外，其餘依 3：2 之比例分別分配至動物醫院及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自 100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如能在大五當學年度第 1 學期 12 月 31 日前自行提出第 2 學期於動物醫院及診斷中心實習名單，則按其提交之名單辦理，前述名單除特殊狀況外，不受理更動實習單位；如未能於 12 月 31 日下班前送交名單，則依系務會議決議，以學生成績排序選填單位，前述成績計算方式等細節待下次會議再議。

提案九、

案由：本系 104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專業科目考科，提請討論。

說明：

1. 轉學生招生考試除共同考科（國文、英文）二科外，餘由學系調整專業考科以一至二科為原則，提送轉學生招生委員會議討論後公告簡章。
2. 本系 103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專業科目考科為「普通化學」及「普通動物學」。

決議：104 學年度轉學生招生考試專業科目考科改為「普通化學」一科；同分參酌順序：(1) 普通化學 (2) 英文 (3) 國文。

提案十、

提案單位：動物醫院

案由：動物醫院「伴侶動物住院獸醫師訓練要點」修/增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動物醫院 103 學年度第 1 次動物醫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P.34~P.36。
2. 檢附動物醫院「伴侶動物住院獸醫師訓練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要點全文分別如附件 P.37~P.38 及 P.39~P.43。

決議：修正條文對照表說明第三項修正為：「為符合獸醫師法規，第一年尚未取得獸醫師證書者仍可參加訓練」，餘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動物醫院

案由：動物醫院設置要點第五點及第六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本案業經動物醫院 103 學年度第 1 次動物醫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 P.34~P.36。
2. 檢附動物醫院設置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要點全文分別如附件 P.44 及 P.45~P.46。

決議：建議於要點第十點增列第二項「前項院務會議議決事項涉及獸醫學系系務時，應邀請獸醫學系主任出席參加」，餘照案通過。

三、臨時動議：

提案一、

案由：社團法人臺灣嘉義大學獸醫校友會擬借用本系空間，提請討論。

說明：社團法人臺灣嘉義大學獸醫校友會擬向本系借用 D04-105 空間為會址，以辦理校友會會務及協助推動本系系務及國際交流事務發展。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本系大學部導師制度之實施，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大學部現行導師制度採各年級固定雙導師，未來導師是否改採大一帶至大五並由本系全體教師輪流擔任，請各位老師提供意見。

決議：自 104 學年度起，大學部各年級導師改採大一帶至大五，並由全體教師輪流擔任，以增加教師參與全系公共事務之機會。

四、散會：14 時 15 分